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第三次（一／一二至一三）會議記錄

日期：二零一二年五月七日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荃灣民政事務處會議廳

出席者：

區議員

羅少傑議員（主席）

黃家華議員（副主席）

文裕明議員

田北辰議員，JP

李洪波議員

林婉濱議員

林琳議員

林發耿議員

陳金霖議員，MH

陳恒鑾議員

陳振中議員

陶桂英議員，JP

陳偉明議員，MH，JP

陳崇業議員

陳琬琛議員

陳耀星議員，SBS，JP

曾文典議員

黃偉傑議員

葛兆源議員

鄒秉恬議員

增選委員

王化民先生

王銳德先生，MH

呂迪明女士

吳翠霞女士

胡明焯先生

麥日超先生

張醒文先生

黃興邦先生

黃晚就先生

政府部門代表

鮑栢燊先生

荃灣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荃灣民政事務處

馬勝遠先生

荃灣區行動主任 香港警務處

譚蘊兒女士

總督察（荃灣） 香港警務處

張國良先生

荃灣區交通隊主管 香港警務處

陳志文先生

高級運輸主任（荃灣） 運輸署

黃光武先生

工程師（荃灣）1 運輸署

招子遙先生

工程師（荃灣）2 運輸署

李治國先生

區域工程師／西南（工程） 路政署

簡嘉敏女士 城市規劃師（荃灣）1 規劃署
張富強先生 工程師 22（新界西及北） 土木工程拓展署
楊沅淇女士 行政主任（發展） 荃灣民政事務處

荃灣區議會秘書處代表

林翠玲女士 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荃灣民政事務處
江金燕女士（秘書） 行政主任（區議會）4 荃灣民政事務處

列席者：

譚永強先生 荔枝角車廠高級車務主任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
王淑媚女士 幹事（對外事務）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

應邀出席者：

為討論第 3 項議程

康桂森先生 主要工程管理處高級工程師 路政署
謝志威先生 主要工程管理處工程師 路政署
溫衛強先生 高級工程經理 栢誠工程顧問（亞洲）有限公司
蘇威達先生 項目工程師 栢誠工程顧問（亞洲）有限公司

為討論第 5 項議程

吳偉光先生 環境保護主任（評估及噪音）32 環境保護署
李兆聰先生 主要工程管理處工程師1（特別職務） 路政署

因事缺席者：

增選委員

黃德智先生

負責人

會議內容

I 歡迎及介紹

主席歡迎與會者出席會議，並表示黃德智先生因事未能出席會議。

2. 主席提醒委員，根據《荃灣區議會常規》（下稱“《會議常規》”）第 28 條的規定，除非另獲主席同意，否則委員只可在會議上就每項議程發言和補充發言各一次，而每次發言時間最多為三分鐘。

II 第 1 項議程：通過二零一二年三月五日委員會會議記錄

3. 上次會議記錄無須修訂，委員一致通過。

III 第 2 項議程：續議事項

(A) 二零一二年三月五日會議記錄第 46 至 60 段：荃灣區現有行人天橋加建無障礙設施的建議——城門道近青山公路 – 荃灣段的行人天橋

路政署

4. 主席表示，有委員於上次會議要求路政署提供文件提及在 28 條行人天橋及 17 條行人隧道加設無障礙設施的計劃詳情。路政署現時仍在準備有關資料，預計可於七月初提交各委員參閱，亦可按需要安排實地視察。

(按：林琳議員及張醒文先生於下午二時四十分到席。)

(B) 二零一二年三月五日會議記錄第 61 至 73 段：「馬灣——荃灣」渡輪服務

運輸署

5.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荃灣）表示，該署知悉委員於上次會議提出的意見，負責組別的同事現正進行檢討，並預備於下次會議匯報進展。

6. 曾文典議員表示，運輸署過去兩個月未有積極與持份者磋商，珀麗灣業主委員會曾多次去信促請該署盡快召開會議商討解決方案，他對該署的處理方法感到失望，並希望該署能積極面對問題，消除馬灣居民的憂慮。

運輸署

7. 主席請運輸署積極跟進此事。

(按：陳恒鑾議員及陳琬琛議員於下午二時四十四分到席。)

IV 第 3 項議程：為荃灣區三座行人天橋加建無障礙設施

(交通第 1/12-13 號文件)

8. 主席表示，路政署提交文件，就為荃灣區三座行人天橋加建無障礙設施的具體安排諮詢委員的意見，並介紹出席是次會議的代表如下：

- (1) 路政署主要工程管理處高級工程師康桂森先生；
- (2) 路政署主要工程管理處工程師謝志威先生；
- (3) 栢誠工程顧問（亞洲）有限公司高級工程經理溫衛強先生；以及
- (4) 栢誠工程顧問（亞洲）有限公司項目工程師蘇威達先生。

9. 路政署主要工程管理處高級工程師及栢誠工程顧問（亞洲）有限公司高級工程經理介紹為荃灣區三座行人天橋加建無障礙設施的具體安排，包括於橫跨青山公路——荃灣段近南豐中心的行人天橋（結構編號 NF108）加建一座升降機、橫跨大涌道近沙咀道的行人天橋（結構編號 NF167）加建兩座升降機及於橫跨青山公路——荃灣段近荃灣城市廣場的行人天橋（結構編號 NF311）加建一座升降機。

10. 陳金霖議員、林發耿議員、陳恒鑾議員、田北辰議員及黃晚就先生的意見及提問摘錄如下：

- (1) 歡迎文件提出加建升降機的建議，希望能盡快展開工程及縮短施工期；
- (2) NF167 建議的二號升降機附近的行人路狹窄，查詢拆卸及重建時的安排，例如繼續開放部分樓梯供市民使用，並建議升降機的出入口處應避免面向行人路，以免對使用者及途人產生不便；
- (3) 歡迎政府回應市民為天橋加建無障礙通道的訴求，但不明為何在興建天橋 A(即沿大河道興建的行人天橋)時不一併規劃為 NF108 天橋加建升降機，致令工程需要分開進行、間接延長工程期、增添市民不便及增加建築成本；
- (4) 建議升降機採用環保物料及照明系統，減少光害影響，並採用磨沙玻璃的設計以保障使用者的私隱；
- (5) 建議部門盡快提供荃灣區行人天橋加建無障礙通道的相關資料，以便委員預早知悉計劃開展的工程，並適時提出建議；
- (6) 曾多次要求於西樓角路近綠楊坊加建升降機，對文件沒有提及在該處加建無障礙通道感到失望；以及
- (7) 有市民反映希望早日興建連接大涌道至荃灣西站的行人天橋，詢問日後擴展天橋網絡時需否拆除現有天橋，以便進行接駁工程。

11. 路政署主要工程管理處高級工程師回應，加建工程是為配合《殘疾歧視條例》的要求而實施，如有關行人天橋及行人隧道未設有合乎標準的無障礙通道設施，署方會把有關行人天橋及行人隧道納入計劃研究加建升降機及標準斜道的可行性，提供無障礙通道設施以配合法例要求。

12. 栢誠工程顧問(亞洲)有限公司高級工程經理就有關施工及詳細設計的提問回應如下：

- (1) 由於環境因素所限，NF167 在加建升降機工程期間須拆卸現有樓梯再行重建，行人可使用沙咀道行人過路處橫過沙咀道，升降機在天橋樓層的出口面向南方，地面出口則面向北方；
- (2) NF167 升降機建議的地點不會影響大涌道日後的天橋系統；
- (3) 至於私隱及光害問題，升降機的外牆會採用混凝土及玻璃設計，並不會使用透明玻璃，以保障使用者的私隱、減低空調能源消耗及符合環保原則；以及
- (4) 兩年施工期包括拆卸樓梯及安裝升降機，並會在升降機啓用前重建樓梯供行人使用，然後再安裝升降機內的機電設備，預計需時一年多。

13. 陳琬琛議員、鄒秉恬議員、黃偉傑議員、田北辰議員及林發耿議員的意見及提問摘錄如下：

- (1) 憂慮拆卸及改建工程延誤會令市民等候很長時間才能使用無障礙設施；
- (2) 建議 NF311 的“B”出口在拆卸部分休憩處的花槽及長椅時一併進行翻新及美化工程，並查詢施工時間表；
- (3) 要求盡量縮短 NF167 的施工期及加強監管，以免影響行人，並加快重建樓梯的

工程；

- (4) 詢問日後擴展大涌道行人天橋系統時需否拆卸 NF167 的樓梯；
- (5) 關注荃灣區其餘的行人天橋加建無障礙設施的施工時間表，希望路政署盡早提供整個計劃的詳情；
- (6) 要求有關部門在新建行人天橋時一併考慮加建升降機，以免日後需要重新展開工程加設無障礙設施；以及
- (7) 要求盡快在西樓角路近綠楊坊的天橋加建升降機。

(按：陳琬琛議員於下午三時十分離席。)

14. 栢誠工程顧問（亞洲）有限公司高級工程經理回應如下：

- (1) NF311 的行人路已經重鋪，該休憩處的街燈別具特色，現時未有計劃更新整個休憩處，而加建升降機的地點對行人的影響輕微；以及
- (2) 為確保工程能順利開展，NF167 加建升降機及重建樓梯工程會先進行前期工作以作充足準備，而該樓梯的位置不會影響日後的天橋系統。

15. 主席總結，委員贊成文件的建議，並希望路政署盡快展開工程及縮短施工期。

(按：陶桂英議員於下午三時十五分離席。林發耿議員於下午三時二十分離席。黃興邦先生於下午三時二十分到席。)

V 第 4 項議程：強烈要求九巴 234B 路線繞經青龍頭迴旋處

(交通第 2/12-13 號文件)

16. 田北辰議員介紹文件。

17.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荃灣）表示，本年度的荃灣區巴士路線發展計劃建議重整九龍巴士（1933）有限公司（下稱“九巴”）234A 號及 234B 號線，該署有關的組別正審視所收集的意見。文件中建議 234B 線繞經青龍頭迴旋處會增加車程，而九巴會就班次、車程及車費方面作出回應。

18. 九巴荔枝角車廠高級車務主任回應，建議的 234B 號路線繞經青龍頭迴旋處，會令來回車程增加約兩公里，行車時間增加 10 分鐘，導致班次減少及車資增加，影響現有的乘客。

19. 陳偉明議員、曾文典議員、黃偉傑議員及文裕明議員的意見摘錄如下：

- (1) 促請運輸署及九巴盡快檢討，靈活調配資源以維持或增加班次，以減低對乘客的影響；
- (2) 有委員原則上支持文件的建議，豪景花園及浪翠園四期的居民一直提出有關要

求；亦有委員認為路線繞經青龍頭過於迂迴，會導致車資增加及班次減少，建議把總站遷往青龍頭，減少對浪翠園乘客的不便；

- (3) 234B 號線的客量已近飽和，尤以繁忙時間為甚，因此必須增加班次；以及
- (4) 關注荃灣西巴士路線的脫班問題，要求九巴密切注意及改善服務，減低對乘客特別是經常使用巴士服務的基層市民構成不便。

(按：李洪波議員於下午三時三十分離席。)

20.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荃灣）表示，該署會研究搬遷總站的可行性及其影響。

21. 九巴荔枝角車廠高級車務主任表示，234B 號線繞經青龍頭會令班次由 12 至 13 分鐘增至 14 至 15 分鐘一班，車資由 4.6 元增至 6.1 元，車程來回共增加兩公里。九巴備悉委員的意見，並會審視建議對沿途乘客的影響。至於脫班問題，九巴會留意各路線的運作情況，確保班次的穩定性。

22. 田北辰議員、黃偉傑議員及黃晚就先生的意見及提問摘錄如下：

- (1) 希望九巴及運輸署在重組 234B 號線時一併考慮繞經青龍頭迴旋處或把總站遷往青龍頭，以便解決豪景花園及浪翠園四期居民一直缺乏公共交通服務前往荃灣西站的問題。九巴不應以增加車程或減少班次會影響現有乘客為藉口，應以大部分市民的利益為依歸；
- (2) 贊成搬遷總站的建議，既然市民提出需求，九巴應積極研究配合及提供服務；
- (3) 建議聯同運輸署實地視察青龍頭設置總站的可行性；以及
- (4) 30X 線的脫班問題嚴重，但九巴及運輸署一直未有正視。

23. 九巴荔枝角車廠高級車務主任回應，九巴需要詳細研究調整路線及搬遷 234B 線總站對車資及班次等造成的影響。

24.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荃灣）表示，他會因應需要與委員進行實地視察。

25. 主席總結，發言的委員均支持文件的建議，並要求相關部門先進一步研究搬遷總站的可行性。他請運輸署會後提供有關 234B 號總站為何當時未有設於豪景花園的相關背景資料，以便考慮需否實地視察，並請九巴詳細研究調整路線等建議，以回應豪景花園居民的訴求。

(按：林琳議員於下午三時四十分離席。)

VI 第 5 項議程：關注交通噪音問題，促請盡快進行改善方案事宜
(交通第 3/12-13 號文件)

26. 主席介紹出席是次會議的部門代表如下：
- (1) 環境保護署評估及噪音組環境保護主任（評估及噪音）32（下稱“環保署環境保護主任”）吳偉光先生；以及
 - (2) 路政署主要工程管理處工程師 1（特別職務）（下稱“路政署工程師（特別職務）”）李兆聰先生。

27. 林婉濱議員介紹文件。

（按：呂迪明女士於下午三時四十五分到席。）

28. 環保署環境保護主任表示，發展商於一九九九年規劃翠豐臺時，已考慮青山公路的交通噪音影響及進行噪音評估，並按指引採取多項消減噪音措施，包括提高平台、在平台加建隔音屏障等。他續表示，發展商了解個別單位仍會受噪音影響，已為單位提供優質窗戶及冷氣機，令室內環境更為寧靜。城市規劃委員會（下稱“城規會”）亦於同年批准翠豐臺的發展計劃。

29. 路政署工程師（特別職務）回應，在興建翠豐臺附近一段屯門公路時，有關部門已在該路段鋪設低噪音路面物料，並建造約五米高的隔音屏障。翠豐臺對出的一段青山公路屬於地區性路段，車速較低，而低噪音路面物料只適用於高速路段，並不適宜用於該段青山公路，因車輛的加減速度會加快低噪音路面物料的磨損，大大削弱減音效果，亦產生須經常維修或重鋪路面的保養問題，嚴重影響道路使用者，故並不建議在該路段鋪設低噪音路面物料。

30. 九巴荔枝角車廠高級車務主任表示，九巴不時添置新型號的環保巴士，以期減低噪音及廢氣排放。此外，九巴亦會提醒車長途經該處時注意駕駛行為，減低對周遭居民的影響及對路面的磨損。

31. 陳恒鑣議員、曾文典議員、黃偉傑議員、文裕明議員、王銳德先生及黃晚就先生的意見及提問摘錄如下：

- (1) 翠豐臺平台的隔音屏障呈直線型，未能有效阻隔荃灣路及青山公路的噪音，希望部門在擴闊荃灣路時一併加建隔音屏障，令居民不用長期遭受噪音滋擾；
- (2) 有司機深宵在屯門公路超速駕駛或進行非法賽車而產生噪音；部分巴士車長的操守欠佳，令附近居民飽受滋擾，希望九巴能改善情況；
- (3) 要求有關部門加設偵速攝影機及加強執法，防止司機超速駕駛或非法賽車；
- (4) 詢問環保署及路政署有否其他有效方案解決翠豐臺居民面對的噪音問題，並認為一九九九年制定的消減噪音措施已沿用多年，應加以檢討及提升設施，配合現時的交通情況；
- (5) 要求部門在該段青山公路路面鋪設低噪音路面物料；以及

(6) 詢問部門在建造新公路時如何評估以決定會否加建隔音屏障。

32. 環保署環境保護主任表示，在規劃住宅發展項目時會要求發展商先作出評估，考慮採用直接的噪音緩解措施，例如隔音屏障等。如相關設施未能降低噪音至符合有關標準，便會採用間接緩解措施，例如隔音窗戶及冷氣機以紓緩個別單位的噪音影響。此外，加建隔音屏障需考慮道路空間及承托力是否足夠和技術上是否可行等因素。青山公路屬地面路段，在該處加建隔音屏障對平台上單位所產生的隔音效用不大，而屏障的隔音效果主要取決於其高度。土木工程拓展署當年已回應居民的訴求，在該路段建造約五米高隔音屏障，較原本設計的三米為高。至於交通流量的變化，在建造該段屯門公路高架橋時，已按照《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的指引以未來 15 年最高的交通流量情況作出設計。

33. 路政署工程師（特別職務）表示，該段屯門公路已鋪設低噪音路面物料，至於青山公路近翠豐臺一段設有安育路路口及行車隧道，加減車速較頻繁，不適合鋪設低噪音路面物料。至於安裝隔音屏障的可行性，則需待環保署確定有需要才可進一步研究。他補充，車速限制亦有助減低交通噪音。

34. 環保署環境保護主任補充，該署負責就噪音控制提供意見，他重申在青山公路位置加建隔音屏障的效用不大，並未能改善噪音問題，由於翠豐臺平台連同隔音屏障已逾 20 米高，在青山公路地面路段加建額外隔音屏障未能提供額外的隔音效果，因此該署難以支持加建隔音屏障。

35. 香港警務處荃灣區行動主任表示，警方交通執法原則是減少交通意外及確保道路暢通。該路段已因應維修工程把車速限制由 70 公里減至 50 公里。新界南交通組會定期在公路執法，警方亦會與相關部門積極配合打擊超速行爲，但他強調交通噪音來源並非單由非法賽車或超速駕駛產生。

（按：文裕明議員於下午四時十分離席。）

36. 運輸署工程師（荃灣）1 表示，該署去年曾收到要求在屯門公路前往象鼻山路的路段加設偵速攝影機，有關部門會一併研究於全港其他各區加設偵速攝影機的地點。

37. 林婉濱議員、陳偉明議員、陳金霖議員、陳恒鑾議員、黃偉傑議員及陳偉明議員的意見摘錄如下：

- (1) 居民的投訴反映發展商規劃翠豐臺所採用的消減交通噪音設施不足以解決噪音滋擾居民的問題；
- (2) 翠豐臺第二座一直受青山公路及荃灣路天橋的交通噪音影響，建議部門採取短期紓緩措施，而長遠而言在該路段加設隔音屏障，並在進行荃灣路擴闊工程時考慮採取其他紓緩措施；

- (3) 交通噪音問題嚴重影響居民的睡眠質素，希望部門加強執法，荃灣路高架橋近祈德尊新邨一段的噪音尤為嚴重，希望有關部門理解居民的困擾；
- (4) 解決交通噪音問題必須對症下藥，找出噪音的來源及種類，建議實地視察掌握現場情況；以及
- (5) 建議環保署帶備量度噪音水平器材進入居民的單位視察，以了解實際的情況。

38. 土木工程拓展署工程師 22（新界西及北）表示，該署現正進行“荃灣繞道、擴闊荃青交匯處一段荃灣路、以及相關路口改善工程”的詳細設計工作，工程會於現有荃灣路兩旁建造新的荃灣繞道，並為新道路興建隔音屏障。

土木工程 拓展署

39. 主席請土木工程拓展署提供荃灣繞道的相關資料予委員參考。

（會後按：土木工程拓展署已於六月二十五日回覆委員會。秘書處已將有關回覆分發予各委員參閱。）

40. 環保署環境保護主任表示，祈德尊新邨對出的荃灣路在四至五年前已鋪設低噪音路面物料，雖然未能完全解決噪音問題，但可作為過渡性的紓緩措施，他希望委員明白該署會在可行的情況下設法改善噪音的問題。

環保署及 路政署

41. 主席總結，委員均認為有需要改善翠豐臺的交通噪音問題，他請環保署及路政署與當區議員實地視察，並請林婉濱議員與居民聯絡，以便進入單位量度噪音水平。

（會後按：主席與當區議員已於六月七日聯同環保署及路政署代表進行實地視察。環保署於六月二十日書面回覆主席。秘書處已將有關回覆轉交林婉濱議員參閱。）

VII 第 6 項議程：要求討論「檢討旅遊巴士及的士進入馬灣路的問題」

（交通第 4/12-13 號文件）

42. 陳崇業議員申報為馬灣公園諮詢委員會委員，他續介紹文件。

43. 主席表示會前收到珀麗灣業主委員會的信件。該會反對放寬旅遊巴士無須持禁區證前往馬灣，認為此舉會為日後馬灣交通帶來負面影響。

44. 陳耀星議員申報為馬灣公園諮詢委員會委員。

45. 主席批准申報利益的成員可參與討論及表決。

46. 黃晚就先生支持文件的建議，認為放寬旅遊巴士進入馬灣有助馬灣旅遊業的發展，而延伸的士上落客範圍能方便村民出入。

47.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荃灣）回應，實地調查數據顯示，的士及旅遊巴士進出馬灣的增幅仍未穩定，該署需繼續檢視情況，再考慮是否適合進一步放寬。該署備悉委員的意見，但現階段建議維持現有安排。

48. 運輸署工程師（荃灣）2 表示，馬灣島上的其他路段目前並未設有的士上落客區之類的交通設施，因此暫時不適合全面開放讓的士使用。該署會繼續研究放寬的士上落客範圍的可行性，慎重考慮應否進一步開放其他道路讓的士進入。

49. 曾文典議員、陳偉明議員、田北辰議員及黃興邦先生的意見及提問摘錄如下：

- (1) 對運輸署未有如期於放寬措施實施後三個月進行檢討表示失望，在繁忙時間每小時進出馬灣的的士只有三十多輛，對交通的影響輕微，不明白該署基於哪些理據拒絕進一步放寬，並促請運輸署盡快作出回應；
- (2) 馬灣限制的士只可於收費亭迴旋處上落客，存在歧視成分，令居民出入不便，即使遇有緊急情況的士也不能進入，認為有必要盡快放寬現行政策；以及
- (3) 大部分居民贊成進一步放寬，詢問政府基於哪些理據而不放寬的士進入，運輸署應考慮現時的情況與十多年前有所不同。

50. 運輸署工程師（荃灣）2 理解委員的關注，並表示放寬的士進入馬灣其他道路涉及較大的道路網絡，必須詳細及審慎研究。

51.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荃灣）表示，該署在實地調查時已作初步檢討，結果認為現時不適宜作出改動，但仍會繼續監察情況。

52. 曾文典議員不滿運輸署未能如期於措施實施三個月後進行檢討，並動議“要求運輸署在一個月內落實全面放寬的士進出馬灣島的方案，包括路段及時段，否則請運輸署署長於下次的荃灣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會議出席及說明不能放寬的理據。”

53. 陳偉明議員認為馬灣的情況較為特殊，部分地方仍在規劃藍圖階段，可能需要經過城規會審批，過程需時，因此可能難以在一個月內落實全面開放的建議。

54. 陳恒鑾議員同意開放的士進出馬灣的意念，但憂慮要求有關部門於一個月內落實存在一定困難。

55. 鄒秉恬議員認為大部分委員均同意全面開放馬灣島讓的士進出，他支持曾文典議員的動議。

56. 田北辰議員詢問可否邀請運輸署代表在下次荃灣區議會會議解釋未能全面放寬的

理據及立場。

57. 陳耀星議員表示，有關議題早前已交由公共交通運輸網絡專責小組跟進，但他尊重議員的意見，如有需要可於區議會會議討論。

58. 規劃署城市規劃師（荃灣）1 表示，現時主要的考慮因素是交通流量，相信運輸署在評估全面放寬的士進出馬灣的交通流量影響時亦會考慮馬灣現有的法定圖則和已落實的發展項目的交通需求，她認為無需把此事交由城規會討論。

59. 鄒秉恬議員和議曾文典議員提出的動議。

60. 主席詢問議員有否修訂動議。沒有議員提出修訂。

61. 曾文典議員要求記名投票。

62. 主席同意有關要求，投票結果如下：

支持（共 22 票）

田北辰議員、林婉濱議員、陳金霖議員、陳恒鑞議員、陳振中議員、陳偉明議員、陳崇業議員、陳耀星議員、曾文典議員、黃偉傑議員、葛兆源議員、鄒秉恬議員、黃家華議員、王化民先生、王銳德先生、呂迪明女士、吳翠霞女士、胡明焯先生、麥日超先生、張醒文先生、黃興邦先生及黃晚就先生

反對及棄權（各 0 票）

63. 主席宣布動議獲委員一致通過。

（會後按：委員會已於五月九日去信運輸署轉達上述動議。）

VIII 第 7 項議程：路政署（荃灣區）過去兩個月內完成、正在施工及已規劃在未來六個月內動工的小型交通改善工程項目及時間表（截至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九日）
（交通第 5/12-13 號文件）

64. 路政署區域工程師／西南（工程）介紹荃灣區小型交通改善工程項目及時間表。

（按：田北辰議員、王化民先生及王銳德先生於下午五時零五分離席。）

IX 第 8 項議程：委員會轄下工作小組的進展報告

(A) 荃灣行人天橋網絡工作小組

65. 陳金霖議員報告，小組會召開會議跟進行人天橋 B 及 C 計劃的最新進展情況。

(B) 公共交通運輸網絡專責小組

66. 鄒秉恬議員報告，小組於四月二十五日的會議與香港鐵路有限公司代表討論荃灣線增加班次後的運作狀況及相關設施的提升服務計劃的最新進展。其他討論的事項包括：就 2012-13 年度荃灣區巴士路線發展計劃，成員大多關注巴士路線的脫班問題，小組會跟進未能在會議上取得進展的巴士路線建議；運輸署報告市區的士進入馬灣時間的改善建議實施後的進展，有成員建議全日開放及增加落客位置，運輸署表示會研究；有成員要求改善麗城花園至荃灣地鐵站之公共小巴 96B 的服務及加強監管小巴營辦商服務。此外，成員同意本年度繼續進行荃灣區公共交通工具班次服務調查，活動計劃開支預算為 80,000 元。

(C) 交通安全教育推廣小組

67. 黃家華議員報告，小組在三月二十八日的會議上同意本年度與荃灣區地區團體合辦四項活動，包括：荃灣區模範行人表揚日定於六月至七月期間在荃灣區八個主要交通點舉行，活動開支預算為 20,000 元；道路安全口號設計及繪畫比賽定於五月至九月舉行，對象為荃灣區內幼稚園、小學及中學學生，活動開支預算為 18,000 元；荃灣區道路安全嘉年華定於十月二十一日在荃灣沙咀道遊樂場舉行，活動開支預算為 185,000 元；以及道路安全日營定於十二月下旬於圓玄學院舉行，供區內長者參加，活動開支預算為 10,000 元。

X 第 9 項議程：其他事項

68. 主席表示，運輸及房屋局來信表示已展開《我們未來的鐵路》第一階段公眾參與活動，以配合《鐵路發展策略 2000》檢討及修訂的顧問研究。由於該局須出席立法會的委員會會議，故未能出席是次會議聽取委員對香港未來的鐵路發展藍圖的意見，但已安排該局及有關部門出席於五月十五日（星期二）上午十時舉行的座談會，秘書處較早前已發信邀請區議員及委員出席。

（按：陳耀星議員於下午五時十分離席。）

69. 陳金霖議員希望路政署多加留意夜間掘路工程產生的噪音，特別是荃灣路高架橋掘路工程，並要求該署避免在夜間進行工程，以免影響居民作息。

70. 葛兆源議員查詢行人天橋 A 的開放日期，並反映市民不滿路政署未能如期在四月下旬啓用該行人天橋。他續表示，區內多座行人天橋因日久失修而引致漏水問題，要求路政署盡快改善。

71. 主席請葛議員直接向路政署提供漏水行人天橋的位置，以便該署作出跟進。

72. 路政署區域工程師／西南（工程）回應，行人天橋 A 實際開放日期需待該署工程部確定。

73. 委員備悉以下資料文件的內容：

- (1)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二零一一至一二年度的撥款財政結算報告（交通第 6/12-13 號文件）；以及
- (2)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截至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九日止的財政報告（交通第 7/12-13 號文件）。

74. 主席提醒委員，下次會議定於七月九日（星期一）下午二時三十分舉行，而提交討論文件的截止日期為六月二十一日。

XI 會議結束

75.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五時十八分結束。

荃灣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八日